栖霞区2025年度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拟立项情况公示

根据《关于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通知》（中组发〔2023〕4号）、《关于做好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的通知》（苏农帮促〔2024〕3号）和市《关于做好全市2025年度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选项入库工作的通知》的要求，通过村申报、街道推荐，经区委组织部、区财政局和区农业农村局三部门共同会商，专家评审和局办公会研究，拟同意2025年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2个创建，分别为西岗街道桦墅村桦墅印象乡村会客厅、龙潭街道陈店村水一方产业融合发展设施农用项目，现进行立项公示（见附件）

公示期2025年3月7日至3月16日，如对公示项目有不同意见，请于公示期内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信函等形式向栖霞区农业农村局反映（信函以到达邮戳为准）。反映情况要客观真实，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应提供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国进 联系电话：85576697

联系地址：栖霞区文苑路118号农业农村局

邮编：210023       电子邮箱：qxqnjk@163.com

 附件：2025年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实施立项汇总表

栖霞区农业农村局

2025年3月7日

2025年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实施立项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街镇 | 村名 | 项目名称 | 项目简要描述 | 立项意见 |
| 西岗街道 | 桦墅村 | 桦墅印象乡村会客厅 | 项目总投资175万元，利用村委会院内闲置库房约80平米改造成“桦墅印象会客厅”，用于农产品展示销售等，射乌山半山腰房屋约200平米改造成茶饮休闲场所对外经营。预计每年为村集体增加收益约10万元。 | 同意立项 |
| 龙潭街道 | 陈店村 | 水一方产业融合发展设施农用项目 | 项目总投资175万元，将鸽子屋4.55亩区域进行环境美化和综合整治，重点对约670平方室外场地进行改造，对占地约370平方的闲置房屋进行修缮加固，设置水八鲜初加工区、仓库等功能室，购买清洗、切片、真空初加工设备。以陈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为平台，与辖区种植大户合作，收购莲藕、荸荠、茨菇等农产品，进行初加工、包装、品牌提升，统一面向市场宣传销售，预计每年为村集体和农户增加收益约10万元。 | 同意立项 |